



香港集会游行 促结束迫害 法办元凶

【明慧网】法轮功“四·二五”万人和平大上访十三周年前夕，香港法轮功学员与支持团体于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二日举行盛大的反迫害集会和游行。多位中港台知名人士在集会上发言，赞赏法轮功学员秉持真善忍、和平理性反迫害的精神，并呼吁结束迫害，法办迫害法轮功的江泽民流氓集团。

集会当天中午在北角英皇道游乐场举行，主办团体香港法轮佛学会与香港退出中共服务中心呼吁各界支持，结束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法办江、罗、刘、周等元凶。他们并强调：“无论体制中良知尚存的人们，包括最高当权者如何作为，如何选择去恶从善，都无法挽救中共必然解体的命运。我们重申：只有解体中共，才能停止迫害，国人及世人才能走向

美好的未来。”

台湾法轮功人权律师团发言人朱婉琪说：“即使是平反了法轮功，也不代表中共的邪恶本质就改变了，也不表示江泽民等迫害元凶，还有带头杀人、酷刑、活摘器官的恶人就不必负起法律责任了。”

全球退出中共服务中心主席易蓉透过网络发言说，法轮功十三年反迫害的历史，证明正义必将战胜邪恶。“在道德下滑，人们对未来充满迷茫的今天，法轮功已成为主导人类精神回归的光明大道，而中共政权也因迫害法轮功而走上了解体灭亡的不归路。”

他们都呼吁人们抓紧时机退出中共相关组织，为自己选择光明的未来，不要成为中共的陪葬品。图：香港法轮功学员“反迫害”大游行。◇



还原历史：“四二五”上访是和平理性地反迫害

很多人都听说过九九年四月二十五日逾万名法轮功学员到北京信访办公室集体上访的事件。上访的近因是：天津警察无理抓捕了四十多位当地法轮功学员；更重要的原因是：中共内部自一九九六年就开始了对法轮功的打压。法轮功学员“四二五”上访，是以合理合法、和平理性的方式反迫害。

法轮功是教人向善的功法，神奇的祛病健身功效和“真、善、忍”的法理通过人传人、心传心，让一亿修炼者身心受益。然而，中共和那个嫉妒成性的前党魁江泽民却容不下民众做身心健康的好人，开始了对法轮功的打压。为制造打压借口，把和平上访说成是“围攻中南海”。

其实在“四二五”上访过程中，法轮功学员平和安静，没有标语，没有口号，对交通没有造成影响，根本没有什么“围攻中南海”，他们只是到位于府右街的信访办公室上访，而该办公室在中南海附近。

中共的暴力和谎言，其对传统



文化、理念的破坏，代之以党文化对民众长期的洗脑，让很多人以为很多人去上访就如何如何，其实上访者只是在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

仅举一例：美国总统布什第一任宣誓就职的时候，有数万名民众前去鼓噪抗议，当时布什还没有执政，谈不上有什么过失，可是这些民众还是因为选票争议前去表达自己的不满。而在此之后，布什政府也没有给他们安上“围攻”、“闹事”等罪名进行镇压，因为迫害表达意见的民众在一个正常的国家是不可想象的事情。

“四二五”上访当日，当时的总理亲自接见了法轮功学员，并下令天津警察放人，重申了不会干涉群众炼

功的政策。当晚十点，学员们静静离去。整个过程秩序井然，离开后地上无一片纸屑，连警察扔的烟头都被上访学员清扫干净，以至有在场警察感慨地说：“看，这就是德！”

一九九九年四月二十五日当夜，江泽民发信给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及其他中共头目，声称“共产党如果战胜不了法轮功，那将是天大的笑话”。这封信被当作内部机密文件层层向下传达。江泽民“三个月消灭法轮功”的妄想，以及由随后成立的“六一零办公室”推动的对法轮功“名誉上搞臭、经济上截断、肉体上消灭”的迫害政策，都是由此而来。

法轮功是修炼、是信仰，法轮功学员对权力和权谋从来没有兴趣，法轮功学员的反迫害、讲真相是维护天良、维护真理；是为了世人不受中共谎言误导，从而为自己选择美好的未来。历史上对正信的迫害从来就没有成功过，中共对“真善忍”的迫害从开始就注定了失败。

（文／楚行）◇

卧室中的荒唐“审判”

【明慧网】二零一二年三月七日下午三点，四川南充市顺庆区“六一零”头目张光祥，顺庆区法院法官许文英，顺庆区检察院、所在地街道办事处及公安局警察等十多人闯入法轮功学员赵德琼的家，拥挤在客厅。许文英进入卧室，到已被迫害得卧床不起的赵德琼床前，要求老人坐起来回答她的问题。

许文英说：赵德琼你犯了指控罪，利用××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给四川省信访办寄上诉信，在北湖公园给小女孩手上写“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等你五分钟，如果你配合得好，判三年缓期执行，工资照发；你如果不配合，马上执行判刑三年，工资全部扣除。”在没人答理的情况下，许文英继续说：五分钟到了不说话，表示你同意了，判刑三年，工资全部扣除。

案件就这样审判结束了。听起来真的让人不敢相信，这就算审判？这审的是什么？有这么审判的吗？噢，配合的好，就判缓，还发工资；配合的不好，就马上执行，还扣工资。这

审判怎么象儿戏似的？

其实我们根据赵德琼老人所作所为，再结合中共不法人员对她的非法指控，更会感到吃惊。

六十多岁的赵德琼是南充市炼油化工厂退休职工，因修炼法轮功被迫害得卧床不起，大、小便失禁，身体和精神遭受严重摧残。二零零九年，赵德琼老人向四川省信访办邮寄了自己因修炼法轮功而遭受迫害的上诉信。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四日上午，赵德琼老人在市区北湖公园给一位小女孩讲法轮功的真相。只此两件事，就成了中共地方当局对她进行非法审判的所谓罪状。

当然，就赵德琼老人的行为来讲，她没有违反任何一条法律。向政府反映情况，写上诉信；给遇到的群众讲法轮功真相，是一个公民正当的权力。就政府来讲，面对群众的来信，理应调查落实才是。而就赵德琼老人讲法轮功真相的行为来讲，更没有什么罪错，中国宪法上明确规定公民享有言论自由的权利。对她的审判纯粹是非法的。

江氏、周永康集团耗巨资打压法轮功

【明慧网】周永康作为积极推行江氏迫害法轮功政策的最高头目和元凶，在江氏下台后，仍不遗余力地利用手中政法委系统的非法权力推行对法轮功学员的群体灭绝。周永康和最近在内斗中被免职的薄熙来一样，是迫害政策的最彻底的推行者。因为他们心里最清楚，迫害结束的那一天，就是他们被彻底清算的一天。他们的犯罪证据不仅掌握在直接受迫害的法轮功学员手中，同时也掌握在政法委、“六一零”的这条犯罪锁链的各级官员中。如：

为了迫害能够持续下去，江氏、周永康集团耗资巨大相当于国民生产总值的四分之一的国力被用于迫害。三月五日，人大开幕期间公布数字，二零一二年用于警察、民兵、法院、监狱和其它“公共安全”项目的预算将增加11.5%，至人民币7,018亿元（约合1,114亿美元）。中共还

宣布，二零一二年国防预算将增长11.2%至人民币6,703亿元。而自一九九年以来，中共将法轮功做为头号打压对象，这些经费的去处不言自明。

据国家计委一位官员透露，为迫害法轮功，江把中共财力都整垮了，很多官员趁机挪用公款，甚至为维持一些海外学者、媒体在镇压法轮功上能配合中共，国家也因此耗费了巨资。他说：“若对法轮功镇压政策不变，谁做最高领导人都不可能有作为，因为要维持这场镇压，耗费的人力、财力太大，官员、老百姓等，都在钻这个政策的空子，从中捞好处，国家法制给破坏了，财力耗空了。”

二零零四年前辽宁省一位司法厅高级官员曾在马三家教养院解教大会上公开表示：“对付法轮功的财政投入已超过了一场战争的经费。”而这一经费还在不断增长。◇

这种根据态度定罪的违法案件非常普遍。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日，黑龙江省鸡西市鸡冠区法院非法庭审王新春、刘学刚和仲丽三位法轮功学员。这三位法轮功学员都当庭讲了被刑讯逼供的事实。律师请公诉人拿出法轮功被定为×教的法律规定，公诉人拿不出来。而公诉人拿出的证据不但得不到当事的法轮功学员的承认，而且他所提供的对法轮功学员的两份审讯笔录却完全相同，连标点符号都一样。令旁听的中共官员都感到惊讶。最后狼狈不堪的公诉人韩建力恼羞成怒地说：“二人认罪态度不好，应当加重判刑七年以上”。

非法庭审后，法院不顾他们无罪无错的事实，强行枉判王新春九年、刘学刚八年、仲丽八年重刑。

旁听的法轮功学员的亲属向中共官员质问：为什么重判自己的亲人？杀人放火才判几年？法院是以态度为准，还是以法律为准？

执法人员的执法犯法很令人费解。特别是这种根据态度定罪的做法更令民众所不齿。什么时候有法律规定可根据态度来定人罪行的？

其实这与中共历来践踏法律的行径非常一致。众所周知的一句非法的话是“坦白从宽，抗拒从严”。这句话已被法律界人士所否定。无论犯罪嫌疑人的态度如何，都要根据他所犯的罪过进行治罪。一个故意杀人犯认罪的态度再好，也不能成为宽容他罪行的依据；相反一个人没有犯罪，面对非法的指控所表现出来的对正义的坚持，都不能成为定其有罪的依据。

可是在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中，依据所谓“态度”定罪却成了非常普遍的现象。遭到中共绑架的法轮功学员，只要坚持自己的信仰，就可能被非法投入监牢。相反，顺从了中共的无理要求，却可能被中共释放。中共按态度治罪的目的，就是为了让所有的中国人都对它的倒行逆施绝对地百依百顺。它做的坏事，罪恶再大，你也得表示颂扬；否则，它就要以态度不好将人投入大牢。

中共按态度对法轮功学员治罪，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其践踏法律、践踏法制的邪恶做派。文／他山◇